

Z.126.1

1-2

毛詩注疏并  
校勘記

丁仁煒署檢



光緒丁亥閏  
夏點石齋遵  
阮本重校印

毛詩注疏校勘記序

效異於毛詩經有齊魯韓三家之異齊魯詩久亡韓詩則宋以前尚存其異字之見於諸書可攷者大約毛多古字韓多今字有時必互相證而後可以得毛義也毛公之傳詩也同一字而各篇調釋不同大抵依文以立解不依字以求訓非孰於周官之假借者不可以讀毛傳也毛不易字鄭箋始有易字之例顧注禮則立說以改其字而詩則多不欲顯言之亦或有顯言之者毛以假借立說則不言易字而易字在其中鄭又於傳外研尋往往傳所不易者而易之非好異也亦所謂依文立解不如此則文有未適也孟子曰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志孟子所謂文者今所謂字言不可泥於字而必使作者之志昭著顯白於後世毛鄭之於詩其用意同也傳箋分而同一毛詩字有各異矣自漢以後轉寫滋異莫能枚數至唐初而陸氏釋文顏氏定本孔氏正義先後出焉其所遵用之本不能盡一自唐後至今裂版盛行於經於傳箋於疏或有意妄更或無意譌脫於是繆盭莫可究詰因以元舊校本授元和生貢顧廣圻取各本按之元復定是非於以知經有經之例傳有傳之例箋有箋之例疏有疏之例通乎諸例而折衷於孟子不以辭害志而後諸家之本可以知其分亦可以知其一定不可易者矣阮元記

經本二

唐石經二十卷 今行於世款式不具列

南宋石經殘本

高宗御書在令杭州府學碑存十石每石四列列四十五行行十入字惟末石三列碑內不分卷第其周南召南小雅大雅下亦無第一一第二等字小序皆連經文每篇另起每章連接凡篇後幾章幾句及風雅頌後據計章句皆無之末石有秦檜跋語第一一第二等字小序皆連經文每篇另起每章連接凡篇後幾章幾句及風雅

然我思起至離子之賦羔裘起比第四石與自我人宛亮起至輾轉伏枕也第五石采芣起至我青子佩止第三石悠六石好之鍾鼓既設起至我獨居憂止第七石毛取其血骨起至經管四方何草止第八石不元何人不於起至于詩言言于比第九石入觀以其介圭起至薄言聊者有驥有止第十石靜育駘有離起至末字體小楷書凡遇避諱字皆本字缺筆如國作薛真作真成作成桓作桓信作信卷作卷又作卷微作微植作植即作即始作始敬作敬積作積是也經文大率與今本同唯鳴鷄子尾餘餘竹竿遠兄弟父母園有桃不知我者謂我士也驢不知我者謂我士也周禮卿聊頌大且焉鷄鳴它山之石烈祖來假求響背與唐石經同今書中已詳載唐刻故附存其目於此以見南宋時經猶為善本攷古者宜所實貴矣

經注本三

孟蜀石經殘本二卷 自召南鶴巢箋得位故以興焉謂字起至邨風之二子與舟二章章四句止分卷同唐石經有杭州黃松石廣仁義李印章每行大字計廿四注夾行每行字二十及廿一二三不等宋尾公武云毛詩唐講察字款筆通家諱也今攷經文如日月篇乃如人之兮谷風篇不以我能備非精時人未之許者中凡諸民世字皆缺筆避字毛傳有鞠之育訓長鄭箋音育之育訓釋云昔幼穉時恐至長若弱置無下有字則與傳箋正義不合此經文之誤也傳文如序蟲篇阜畜樂畜也今所傳各本無下義與爾雅說文合正義亦引定本云作豐蓋者衍字采爾雅義察豫也下有沈曰燕浮曰藻六字異物理不合是據釋文所引韓詩增入也羔羊篇曰古者素絲以英表乃作黃表其說不齊自下此傳文之誤也箋文如采爾雅之言之實也黃乃夏之禱行禱篇不以罔乃以味味乃味之禱野有死疆篇勸其厥歸下行脫音稅也四字終風篇然而己不能得而止之說不能得而止之六字此箋文之誤也其餘乖異甚多均無足采惟甘杰蜀石殘本毛詩考證

宋小字本二十卷 分卷與唐石經同以隋唐書錄考之鄭箋元第如此每半葉十三行每行大小皆二十四字第一卷第  
三行題周南關雎詩調傳第一以下題毛詩國風以下題鄭氏箋第二卷以後無唐國子云云一行餘悉同前段王裁云  
南宋光宗時刻也

重刻相臺岳氏本二十卷 分卷與唐石經同乾隆四十八年 武英殿仿宋本款式不具列

注疏本四

十行本七十卷 分經注本第一卷為五第二卷為三第三卷為三第四卷為四第五卷為三第六卷為四第七卷為三第  
八卷為三第九卷為五第十卷為四第十一卷為三第十二卷為三第十三卷為三第十四卷為三第十五卷為三第十六卷為三第十七卷為四第十八卷為五第十九卷為四第二十卷為四第二十一卷為四第二十二卷為四第二十三卷為四第二十四卷為四第二十五卷為四第二十六卷為四第二十七卷為四第二十八卷為四第二十九卷為四第三十卷為四第三十一卷為四第三十二卷為四第三十三卷為四第三十四卷為四第三十五卷為四第三十六卷為四第三十七卷為四第三十八卷為四第三十九卷為四第四十卷為四第四十一卷為四第四十二卷為四第四十三卷為四第四十四卷為四第四十五卷為四第四十六卷為四第四十七卷為四第四十八卷為四第四十九卷為四第五十卷為四第五十一卷為四第五十二卷為四第五十三卷為四第五十四卷為四第五十五卷為四第五十六卷為四第五十七卷為四第五十八卷為四第五十九卷為四第六十卷為四第六十一卷為四第六十二卷為四第六十三卷為四第六十四卷為四第六十五卷為四第六十六卷為四第六十七卷為四第六十八卷為四第六十九卷為四第七十卷為四

閩本注疏七十卷 用十行本重雕分卷同山井鼎所云萬曆本也明御史李元陽僉事江以達刊今行於世款式不具列

明監本注疏七十卷 用閩本重雕分卷同山井鼎所云萬曆本也今行於世款式不具列

汲古閣毛氏本注疏七十卷 用明監本重雕分卷同山井鼎所云崇禎本也今行於世款式不具列

陸德明毛詩音義三卷 引用諸家

山井鼎考文毛詩陸冊

浦鏗毛詩注疏正誤十四卷

陳啓源毛詩稽古編二十卷

惠棟毛詩古義二卷

戴震毛鄭詩考正四卷

段玉裁校定毛傳三十卷又詩經小學三十卷

毛詩正義序

夫詩者論功頌德之歌止僻防邪之訓雖無爲而自發乃有益於生靈六情靜於中百物盪於外情緣物動物感情遷若政遇醇和則歡娛被於朝野時當慘黷亦怨刺形於詠歌作之者所以暢懷舒憤聞之者足以塞違從正發諸情性諧於律呂故曰感天地動鬼神莫近於詩此乃詩之爲用其利大矣若夫哀樂之起冥於自然喜怒之端非由人事故燕雀表啁噍之感鸞鳳有歌舞之容然則詩理之先同夫開闢詩迹所用隨運而移上皇道質故諷諭之情寡中古政繁亦謳謠之理切唐虞乃見其初犧軒莫測其始於後時經五代篇有三千成康沒而頌聲寢陳靈興而變風息先君宣父釐正遺文緝其精華礪其煩重上從周始下豐魯僖四百年閒六詩備矣卜商闡其業雅頌與金石同和秦正燎其書簡牘與煙塵共盡漢氏之初詩分爲四中公騰芳於鄆郢毛氏尤價於河閒貫長卿傳之於前鄭康成箋之於後晉宋二蕭之世其道大行齊魏兩河之閒茲風不墜其近代爲義疏者有全緩何盾舒瑗劉軌思劉醜劉焯劉炫等然焯炫並聰穎特達文而又儒擢秀幹於一時騁絕轡於千里固諸儒之所揖讓日下之無雙於其所作疏內特爲殊絕今奉

勅刪定故據以爲本然焯炫等負恃才氣輕鄙先達同其所異異其所同或應略而反詳或宜詳而更略準其繩墨差忒未免勘其會同時有顛蹟今則削其所煩增其所簡唯意存於曲直非有心於愛憎謹與朝散大夫行太學博士臣王德韶徵事郎守四門博士臣齊威等對共討論辨詳得失至十六年又奉勅與前脩疏人反給事郎守太學助教雲騎尉臣趙乾叶登仕郎守四門助教雲騎尉臣賈普曜等對勅使趙弘智覆更詳正凡爲四十卷庶以對揚聖範垂訓幼蒙故序其所見載之於卷首云爾

詩譜序

詩之興也諒不於上皇之世疏正義曰上皇謂伏羲三皇之最先者故謂之上皇鄭知于時信無詩者上皇之時舉代淳

無所善則莫知其善為惡則莫知其惡其心既大庭軒轅建於高辛其時有亡載籍亦蔑云焉疏正義曰鄭注中候勃省

代為三皇以軒轅少昊高陽高辛附唐有虞六代為五帝德合北辰者皆稱皇感五帝座星者皆稱帝故三皇三而五帝

六也大庭神農之別號少昊高陽高辛附唐有虞六代為五帝德合北辰者皆稱皇感五帝座星者皆稱帝故三皇三而五帝

記明空位曰古謂神農時也鄭特性云伊者氏始為婚媾者為田祀樂祭樂器之音逐人為辭則是音詩之漸故疑有也禮

未有空位而中古謂神農時也鄭特性云伊者氏始為婚媾者為田祀樂祭樂器之音逐人為辭則是音詩之漸故疑有也禮

農矣二者相推則伊者神農並而大庭為一也伊者氏始為婚媾者為田祀樂祭樂器之音逐人為辭則是音詩之漸故疑有也禮

集必不空絃絃之所歌即是詩也但事不經見故摭為疑辭案古史考云伏羲作瑟明堂位云女媧之笙簧則伏羲能

已有樂矣鄭既信伏羲無詩不疑女媧有詩而以大庭為首者原夫樂之所起乃成樂樂作而必由詩然則詩先於樂

有故嬰兒孩子則懷嬉戲拈彈之心玄鶴鳴亦台歌而為首之應豈由有詩而後成樂樂作而必由詩然則詩先於樂

徒有調歌吟呼縱令土鼓鞀鼓必無文字雅頌之聲故伏羲作瑟女媧造笙簧浮土鼓必不因其時而後成樂樂作而必由詩

容或無詩鄭疑大庭有詩者正據後世新文故疑有爾未必以土鼓鞀鼓遠為有詩若然詩序云情動於中而形於言

有詩則書契之前已有詩矣而六藝論詩乃為樂者於此據後代之詩因書契之興卜古之樂而得為詩論所云今詩所用誦美

君臣之接如朋友然在於懇誠而已期道相親義偽以生上下相犯及其制禮尊君卑臣尚道剛嚴臣道柔順於是威誘

者希情志不通故作詩者以誦其美而讓其過彼書契之興既未有詩制禮之後始有詩者藝論所云今詩所用誦美

之初與天地並矣而藝論論禮云禮其初起蓋與詩同時亦謂今詩所用之禮不言禮起之初也虞書曰詩言志歌永

言聲依永律和聲然則詩之道放於此乎疏正義曰虞書舜典也鄭不見古文尙書伏生以舜典合於堯典故鄭註在

之曲折又長言而為之聲中律乃為和彼舜典樂已道歌詩經言詩無先此者故言詩之道也放於此乎稱舜云工  
此也於於此乎歷二年公羊傳文放於此者謂今論美歌詩之詩其始於此非初言詩之道也放於此乎稱舜云工  
以納言時而騰之格則乘之庸之否則威之彼說舜賦羣臣使之用詩是用詩規規詩時已然大舜之聖任賢使能工  
而稱似無所忌而云情志不通故作詩者以誦其美而讓其過彼書契之興既未有詩制禮之後始有詩者藝論所云今詩所用誦美  
由獨志不通直對面歌詩以相誦易且為蓋論云情志不通者據今詩而論故云以誦其美而讓其過其唐虞之詩非  
雖是舜之命而舜承於堯明堯已用詩矣故六藝論云唐虞始造樂初至周分為六詩亦指堯典之文謂之虞初謂造  
今詩之初非謠歌之初謠歌之初則疑其起自大庭時矣然謠歌自當久遠其名曰詩未知何代雖於舜始見詩名其  
名必不初起謠歌之初謠歌之初則疑其起自大庭時矣然謠歌自當久遠其名曰詩未知何代雖於舜始見詩名其  
為心思想慮為志詩之名為詩者內則設神機云禮云詩員之註云詩之言承也春秋說題辭云在事為詩未變為謀恬澹  
作者承君政之善惡述已志而作詩為詩所以持人之行使不失厥故一名而三訓也亦有夏承之篇章混棄靡有子遺  
疏正義曰夏承虞後必有詩矣但篇章絕滅無有子然而得遺篇此夏邇及商王不風不雅疏正義曰湯以諸侯行化卒  
國封建厥疆明其政教漸興而有風雅商周相接年月初也記錄不取之何者論功頌德所以將順其美刺過譏失所以  
唯有其源是周世棄而不錄故云近及商周不風不雅言多有而無取之何者論功頌德所以將順其美刺過譏失所以  
匡救其惡各於其黨則為法者彰顯為戒者著明疏正義曰此論周室不存商之風雅之意風雅之詩止有論功頌德刺



在夷賦之後故云家國雖然則應相尋擊五霸之末上無天子下無方伯善者誰賞惡者誰罰紀綱絕矣正義曰此言

鼓序云怨州吁怨亦利之類故連言之五伯成二年左傳云五伯之霸也中候載免注云霸猶把也天子之事也然則言伯

者長也謂與諸侯高長也五伯者三代之末王政衰微諸侯之強者以把天子之事與諸侯為長三代其有五人服論語

云伯仲夏伯昆吾商伯大彭豳周伯齊晉文也知者鄭語云此言五霸之後昆吾夏周代之霸齊桓晉文之後明其

不在夏殷之霸也齊晉最居其末故言五霸之末耳傳云羊傳云上無天子下無方伯天下諸侯有相滅亡者桓公

不能救則桓公恥之是齊桓晉文能齊善善惡惡也其後無復霸者不能實罰是天下之綱紀絕矣縱使作詩終是無益故

謂州牧也周之州長自名爲牧以其長於一地方故公羊稱爲方伯言無天子無方伯謂無賢明耳故孔子錄懿王夷王時

詩訖於陳靈公淫亂之事謂之變風變雅疏正義曰詩詩齊風是也夷王時詩邶風是也陳靈公魯宣公十年爲其

史記孔子世家云古者詩本三千餘篇去其重取其微許所賦禮義者三百五篇是詩三百者孔子定之如史記之言則孔

子之前詩篇多矣案書傳所引之詩見在者多亡逸者少則孔子所錄不容十分去九馬遷言古詩三千餘篇未可信也

據今者及亡詩六篇凡有三百一十一篇皆子夏爲之作序明是孔子舊定而史記漢書云三百五篇者觀其亡者謂其

唯在爲數也樂緯動聲備詩緯尚書嗜論鈔皆云三百五篇合爲國風雅頌唯言至於魯僖者據詩之首君爲文也陳重公

之遺風自文王創基至於魯僖四百年間凡取三百五篇合爲國風雅頌唯言至於魯僖者據詩之首君爲文也陳重公

非陳詩之首曹昭公以僖七年卒即位在即之前故舉魯僖以爲言也藝論云文王創基至於魯僖則商頌不在數矣用

故得稱是孔子所錄商頌則篇數先定論錄則獨舉周代數篇則兼取商詩而云文王創基至於魯僖則商頌不在數矣用

下者鄭恭張逸云詩本無文字後人不能盡得其次第錄者直錄存義而已然則孔子之後始顛倒雜亂耳以爲勤民恤  
功昭事上帝則受頌聲弘福如彼若違而弗用則被劫殺大禍如此吉凶之所由憂娛之萌漸昭昭在斯足作後王之鑒  
於是止矣疏正義曰此言孔子錄詩唯取三百之意弘福如彼謂如文武成王世簡其飾致太平也大禍如此謂如厲幽  
不用則凶吉凶之所由謂由詩也詩之規諷崇德致治克稭古於先代視成敗於行事又疾時薄土之說詩既不明其研  
故唯錄三百一十一篇庶今之明君良臣欲崇德致治克稭古於先代視成敗於行事又疾時薄土之說詩既不明其研  
不煥炳故將述其國土之分別其人之先後夷厲已上歲數不明大史年表自共和始歷宣幽平王而得春秋次第以  
立斯譜疏正義曰自此以下論作譜之意本紀襄王已上多不記在位之年是歲數不明周本紀云厲王二十四年王益  
齊武公之十年晉靖侯之十八年秦仲之四年宋釐公之十八年衛惠侯之十四年陳幽公之十四年蔡武公之二十四  
年曹夷伯之二十四年鄭則于時未封是太史年表自共和始也又案本紀共和十四年厲王死於寗宮王十九年春秋  
年朔子幽王立十一年爲大戎所殺子平王立四十九年當魯隱公三年論語爲之作序此譜亦是序春秋之序名以  
列諸侯世及詩之次故名譜也易有序卦書有孔子作序故鄭謂之譜明也明已欲知源流清濁之所處則循  
爲註之意此詩不謂之贊而謂之譜譜者普也註序世數事得周普故史記謂之譜譜是也欲知源流清濁之所處則循  
其上下而省之欲知風化芳臭氣澤之所及則傍行而觀之此詩之大綱也舉一綱而萬目張解一卷而衆篇明於力則

鮮於思則寡其諸君子亦有樂於是與疏  
其清獨也屢其美刺之詩各當其君君之化傍觀其詩知其風化得失識其芳臭皆以喻善惡  
耳哀十四年公羊傳說孔子制春秋之義以俟後聖以君子之爲亦有樂乎此鄭取彼意也

周南召南譜

周召者禹貢嶺州岐山之陽地名○正義曰禹貢嶺州云荆岐既旅是岐風雍州也嶺之篇說大王遷於周原闕宮名大  
王居岐之陽是周也孟子曰禹貢嶺州云荆岐既旅是岐風雍州也嶺之篇說大王遷於周原闕宮名大  
也大王始居其地至文王乃徙於豐周書稱王季宅裡皇而說文周召伐密須美其豐原而岐之陽也周書地理志扶風郡有美  
程亦在岐南程是周地之小別也○今屬右扶風美陽縣地形險阻而原田肥美○正義曰漢書地理志扶風郡有美  
陽縣禹貢岐山在西北周文王所居也皇甫謚云今美陽西北有岐城舊趾是也本或作岐居岐之陽是也岐之陽是也岐之陽是也  
而岐山在美陽不在杜陽鄭於禹貢文王岐山在扶風美陽西北則作岐難自畫故遷焉而德建在業商王帝乙之初  
阻也嶺云周原嶺美陽如始是地肥美也○周之先公曰大王者避狄難自畫故遷焉而德建在業商王帝乙之初  
命其子王季爲西伯至對又命文王與治南國江漢波旁之諸侯○正義曰以帝乙紂之文舉其年世與王季同時早蓋  
說大王王季之事云恐破玉墳黃流在中言王季受玉墳之賜也尚書謂文王爲西伯紂之文舉其年世與王季同時早蓋  
伯般之州長曰伯嚭爲雍州伯也周禮八命作牧般之州伯蓋亦入命後也如早麓傳云九命當是纘父之業故王季亦爲西  
伯容問於子思曰古之帝王中分天下而二公治之謂之州伯蓋亦入命後也如早麓傳云九命當是纘父之業故王季亦爲西  
伯子思曰吾聞諸于夏云般王帝乙之時王季以九命作伯於西受主職拒之陽故文王因之得專征伐此諸侯爲  
伯猶周召分陝皇甫謐亦云王季於帝乙殷王之時賜九命爲西伯蓋亦入命後也如早麓傳云九命當是纘父之業故王季亦爲西  
不見孔叢之書早麓之箋不言九命則以王季爲州伯也文王亦爲州伯也楚辭天問曰伯昌旣衰秉鞭作牧王逸注云伯  
在文王也韋以喻政言紂號令既衰文王執鞭持政爲雍州牧天問曰伯昌旣衰秉鞭作牧王逸注云伯  
不從毛說言至村又命文王統轄持政爲雍州牧天問曰伯昌旣衰秉鞭作牧王逸注云伯  
江漢之域汝墳序云汝墳之國婦人能閔其君子又命之使兼治南國江漢波旁之諸侯也文王爲牧明非大也所以  
王之教若非受封之國婦人能閔其君子又命之使兼治南國江漢波旁之諸侯也文王爲牧明非大也所以  
有二不必皆封命也○於時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故雍梁荆二州故尚書註云南梁荆其後化廣民附三分  
三分夏時之故據禹貢州名指而言之雍梁荆豫揚揚州文王其餘雍梁荆二州故尚書註云南梁荆其後化廣民附三分  
九州夏時之故據禹貢州名指而言之雍梁荆豫揚揚州文王其餘雍梁荆二州故尚書註云南梁荆其後化廣民附三分  
監二代而潤益之改禹貢徐梁二州合之於雍青分冀州之地以爲幽并是其事也爾雅釋地九州之各有其地也禹貢  
充徐幽營孫炎曰此蓋殷制禹貢有梁青無幽營固屬耳亦無幽營然則豈不不言殷周九州之各有其地也禹貢  
以爾雅爲世文又周禮冀幽並於禹貢又異故疑耳相率三分無一故從岐而橫分也地理志云殷因於夏無所變改世固  
之二準禹貢之境論施化之處不言當時有此州名也序言化自北而南則於岐東西之南得有三二分者岐於土中近  
北故也○文王受命作邑於豐乃分岐邦周召之地周公旦自其東南非也豐在岐山東南三百餘里文王既遷於豐  
王受命作邑於豐文王有豐之文也地理志周召之地周公旦自其東南非也豐在岐山東南三百餘里文王既遷於豐  
程從此案案空故分賜二公以爲采邑也言分采地富是半不知孰爲東西或以爲東講之周西謂之召事無所出未  
而岐邦地空故分賜二公以爲采邑也言分采地富是半不知孰爲東西或以爲東講之周西謂之召事無所出未  
明也知在居豐之後且二南文王之詩而分樂二公若文王不賜采邑不使行化安得以詩繫之故知此時賜之宋邑也既以此  
公在作豐之後且二南文王之詩而分樂二公若文王不賜采邑不使行化安得以詩繫之故知此時賜之宋邑也既以此





王不承天子威令則不可黜陟故不錄其詩吳楚潛號稱王春秋多有其事如徐亦潛者權弓云邾婁考公之喪徐君使  
容居來弔其辭云昔我先君駒王是其爵稱王也○其餘江黃六藝之屬既驅陷於彼俗又亦小國猶邾婁紀莒之等夷  
其詩廢而不得列於此○正義曰春秋文四年楚人滅江僖十二年滅黃文五年楚滅六并終為楚人所滅是彼其驅  
逼陷惡俗也既驅陷彼俗亦不可黜陟又且小國政教狹陋故夷其詩輕度之而不得列於國風也邾婁紀莒春秋時小  
國亦不錄之非獨南方之小國也其魏與晉當時猶大於邾莒故得錄之春  
秋時燕蔡之風國大而無詩者薛蔡答韋昭云或時不作詩或有而不足錄

遵阮本重校印十三經注疏并校勘記目錄

注疏總目錄記

四庫周易提要

周易注疏校勘記序目

周易正義序

周易注疏

卷一

卷一校勘記

原卷一至卷二

卷二

卷二校勘記

原卷三至卷四

卷三

卷三校勘記

原卷五至卷六

卷四

卷四校勘記

原卷七至卷九

周易釋文

釋文校勘記

四庫尚書提要

尚書注疏校勘記序目

尚書正義序

尚書注疏

卷一

卷一校勘記

原卷一至卷五

卷二

卷二校勘記

原卷六至卷十

卷三

卷三校勘記

原卷十一至卷十五

卷四

卷四校勘記

原卷十六至卷二十

四庫毛詩提要

毛詩注疏校勘記序目

毛詩正義序

詩譜序

毛詩注疏

卷一

卷一校勘記

原卷一之一至卷二之三

卷二

卷二校勘記

原卷三之一至卷四之四

卷三

卷三校勘記

原卷五之一至卷七之三

卷四

卷四校勘記

原卷八之一至卷十之三

卷五

卷五校勘記

原卷十一之一至卷十三之二

卷六

卷六校勘記

原卷十四之一至卷十六之五

卷七

卷七校勘記

原卷十七之一至卷十八之五

卷八

卷八校勘記

原卷十九之一至卷二十之四

四庫周禮提要

周禮注疏校勘記序目

周禮正義序

序周禮廢典

周禮注疏

卷一

卷一校勘記

原卷一至卷七

卷二

卷二校勘記

原卷八至卷十四

卷三

卷三校勘記

原卷十五至卷二十一

卷四

卷四校勘記

原卷二十二至卷二十八

卷五

卷五校勘記

原卷二十九至卷三十六

卷六

卷六校勘記

原卷三十七至卷四十二

四庫儀禮提要

儀禮注疏校勘記序目

儀禮注疏

卷一

卷一校勘記

原卷一至卷七

卷二

卷二校勘記

原卷八至卷十三

卷三

卷三校勘記

原卷十四至卷十八

卷四

卷四校勘記

原卷十九至卷二十四

卷五

卷五校勘記

原卷二十五至卷三十一

卷六

卷六校勘記

原卷三十二至卷三十七

卷七

卷七校勘記

原卷三十八至卷四十三

卷八

卷八校勘記

原卷四十四至卷五十